

证券代码：605499

证券简称：东鹏饮料

公告编号 2024-093

## 东鹏饮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鹏饮料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（星期二）在公司二楼VIP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4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斌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编制和内容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不存在与第三季度报告相关的欺诈、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；《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，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鹏饮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0月30日